

证券代码：300739

证券简称：明阳电路

公告编号：2022-020

债券代码：123087

债券简称：明电转债

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22 年 2 月 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丽平女士主持，公司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谭丽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谭丽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2 月 8 日

附件：简历

1. **谭丽平女士**：1982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级会计师；2005 年 6 月，加入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，先后任公司会计、财务主管、财务部高级主管；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；2017 年 5 月至今任内审部经理。

谭丽平女士通过云南盛健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6,69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566%。谭丽平女士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 3.2.3 条、第 3.2.4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要求。